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4名，实参加表决董事14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聘任王洁女士（简历附后）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会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6日

附件：

王洁女士简历

王洁：女，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研究员级）。1993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工业统计专业。

曾任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中船海洋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监事，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船瓦锡兰（上海）有限公司以及中船海洋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上海沪临重工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第七〇八研究所、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沪东重机有限公司、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正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WinGD Ltd 董事。